

二-8-3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藝術學思達！國小領域召集人、社群領導人研習」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 (二)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高雄市 107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目的

- (一) 經由學思達教學法實際案例的認識，對藝術領域新課綱教學示例進行轉化能有更深一層理解。
- (二) 透過分組討論方式，及參與教師之經驗交流與分享，理解藝術領域核心素養與具體內涵。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領域輔導小組、高雄市左營區福山國小

四、辦理日期及地點

- (一) 日期：108 年 3 月 27 日(三)13：30-16:30，共計 3 小時。
- (二) 地點：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 1 號)302 大會議室。請學員進入輔導團時出示本研習公文或教師識別證，以利門禁控管。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本市各公私立國小藝術領域召集人或學習社群領導人。
- (二) 本市各公私立國小教務主任或課程研發業務承辦人員。
- (三) 本市各公私立國小對藝術領域課程有興趣之教師。
- (四) 預計錄取 80 名。

六、研習內容

如附件一課程表。

七、報名方式、活動流程及課程內容

(一) 藝術領域教師即日起，至教育部全國教師進修資訊網報名，網址：

<http://inservice.edu.tw/>。課程代碼：○○○○○○。

(二) 業務聯繫請洽詢高雄市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學習領域國小輔導小組李亞

傑老師(leeyejaye@gmail.com)，TEL：3590116#232。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經費由本市自籌款支應。

九、研習時數與獎勵

(一) 參加者與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課務自理），全程參與核發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 承辦本項培訓研習工作人員依「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辦理敘獎。

十、成效評估之實施

層面	目標	預期效益	檢核指標	得分 (1-5 分)	評估 結果	評估 工具	得分	
教師反應 (參與教師對於課程的滿意度。)	能適切提供教師可行性之課程規劃設計策略。	透過對學思達教學法示例有深入理解，提供教師發展更多教學策略的可能。	1. 能引發教師對藝術領域課程設計更多的思索。			以半結構式問卷調查參與教師之意見，評鑑後作為改善課程規劃之依據。		
			2. 教師能提出自己對藝術領域教學策略。					
			3. 講師具備專業知能。					
教師學習 (參與教師吸收新知與技能的情形。)	透過實際案例分析，能理解進行學思達教學法之程序。	能結合所學新知，發展合適的教學內容。	1. 能思索學思達教學法與藝術課程的關聯。					
			2. 能發展具特色藝術課程之設計能力。					
	能協助教師規劃以學生為主體之課程設計與活化教學之能力。	提升教師教學活動設計與活化教學策略之能力。	1. 課程內容切合教學需求。					
			2. 課程策略能強化教師教學成效。					

十一、預期成效

(一) 對學思達教學法在藝術領域實際教學有更多的的認識。

- (二) 能對藝術領域新課綱教學示例轉化策略有更多元的想法。
- (三) 透過分組共備討論方式以及經驗交流與分享，期盼參與教師對藝術領域核心素養學習重點能有更多理解和教學策略的發想。

【附件一】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藝術學思達！國小領域召集人、社群領導人研習」課程
表

日期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研習地點
108/ 3/27 (三)	13:10-13:30	報到	輔導團工作人員	輔導團 302 大會 議室
	13:30-14:30	學思達教學法基本概念 (分組 研討)	講師:孫菊君 /新北市中和國中教 師 (外聘 3 小時)	
	14:30-15:30	激發學生學習動力之策略研討 (分組研討)		
	15:30-16:20	學思達教學法在藝術領域新課 綱示例轉化教學實例討論(分組 研討)		
	16:20-16:30	Q&A		
	16:30	賦歸		

【附件二】

高雄市 107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
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藝術學習領域輔導小組
「藝術學思達！國小領域召集人、社群領導人研習」工作
職掌表

職稱	姓名	工作職掌	備註
組長	金尚屏	督導研習辦理事宜	
領召校長	張振義	綜理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領召校長	李進士	綜理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林月盛	協助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黃怡雯	協助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瞿仁美	協助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蕭木川	協助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黃寶靚	協助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陳榮信	協助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副領召校長	林宜家	協助藝術領域研習辦理事宜	
課程督學	薛瑞君	審理研習計畫	
行政幹事	王正利	協助研習計畫發文等行政事宜	
專任輔導員	鄭琇璘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楊嘉怡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陳淑慧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李亞傑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林長青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專任輔導員	李莉珍	負責研習行政規劃與執行事宜	
兼任輔導員	鄭蔚汶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楊梅秀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鄭溪和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張玉梅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林幸宜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兼任輔導員	姚佳君	負責研習辦理事宜	
學校兼任行政	蔡宗憲	負責採購與經費核銷等行政事宜	
學校兼任行政	龔玫瑾	負責採購與經費核銷等行政事宜	